

信托受益权转让确认登记表

登记日期： 年 月 日

转让方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人	姓 名	
		性 别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份证号码	
	<input type="checkbox"/> 法人或其他 组织	名 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让方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人	姓 名	
		性 别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份证号码	
	<input type="checkbox"/> 法人或其他 组织	名 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托产品名称			
信托合同编号			
信托本金金额			
《信托受益权转让协议》编号			
信托受益权转让份数		万份	
信托受益权转让基准日		年 月 日	
转让基准日（不含）前未 分配信托利益归属		<input type="checkbox"/> 转让方 <input type="checkbox"/> 受让方	
受让方信托利益账户		户 名	
		开 户 行	
		账 号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盖章确认			

注:

1.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基于转让方、受让方提交的已经签署生效的《信托受益权转让协议》办理信托受益权转让确认登记。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推定转让方、受让方完全熟知信托文件中所列的相关条款，签署《信托受益权转让协议》获得其内部有权机构授权且《信托受益权转让协议》生效并持续有效，不存在使得《信托受益权转让协议》存在法律瑕疵的情形，转让方与受让方自愿遵守相关条款，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2. 对转让方与受让方在办理信托受益权转让登记过程中所提交的材料，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推定为该等材料真实、准确，不存在法律上的瑕疵，并自愿承担相关法律风险。
3. 本《信托受益权转让确认登记表》仅证明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基于《信托受益权转让协议》约定内容，对转让方与受让方之间就信托受益权转让办理了确认登记手续，关于转让方与受让方之间就信托受益权转让已经或可能发生的分歧和争议，与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无关。
4. 本《信托受益权转让确认登记表》中的登记日期为信托受益权转让确认登记日，自登记日起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本登记表的内容进行信托利益分配。
5. 本《信托受益权转让确认登记表》有任何修改或涂改的，均为无效，如与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托产品受益人名册记录不一致的，以信托产品受益人名册记录为准。
6. 本《信托受益权转让确认登记表》一式叁份，由受托人、转让方及受让方各执壹份。